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5 年 05 月 19 日

文件目录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1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议案二.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
议案三.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2
议案四.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
议案五.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预案的议案	23
议案六. 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5
议案七. 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30
议案八.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1
议案九.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45
议案十.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50
议案十一. 关于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3
议案十二. 关于确认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6
议案十三.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57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程

会议时间：2025 年 05 月 19 日 14:30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俊杰

会议议程：

- 1、 会议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开始
- 2、 会议主持人介绍到会股东及来宾情况
- 3、 会议主持人宣布股东/股东代理人资格审查情况
- 4、 会议主持人宣读《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和《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的说明》
- 5、 宣读议案
 -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议案》

- (8)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1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 (11) 《关于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确认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3)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6、 听取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7、 股东提出质询意见、建议
 - 8、 会议主持人宣布监票、计票人名单
 - 9、 股东对议案进行逐项表决
 - 10、 计票人统计选票和表决结果，工作人员合并现场及网络投票结果
 - 11、 监票人宣读会议表决结果
 - 12、 会议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表决结果
 - 13、 与会人员签署文件
 - 14、 主持人宣布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完成预定事项，散会。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合法权益，确保会议顺利进行，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制定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二、要求在大会发言的股东，应当在报到时，向大会秘书组登记。发言顺序按持股或代表股权比例排列。

三、股东在大会进行中要求发言的，应当先向大会秘书组提出申请，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能发言。

四、每一股东发言不得超过两次，每次发言不得超过五分钟。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负责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回答每一股东问题的时间不得超过五分钟。

六、大会在审议议案和决定时，不得对议案和决定进行修改，否则，有关变更将被视为一个新的议案，不得在本次大会上进行表决。

七、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若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和网络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现场股东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依表决事项之不同，须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或三分之二以上方可通过。

八、股东参加大会，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程序和会议秩序。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9 日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的说明

一、本次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进行十三项议案的表决。

二、需表决的议案在主持人的安排下，分项表决，然后由计票人进行统计。

三、监票人具体负责以下工作：

- 1、核实股东出席人数以及代表股份数；
- 2、清点票数，检查每张选票是否符合表决规定要求；
- 3、集中统计选票。

四、投票表决采用记名方式进行，均按表决计数，一股拥有一个表决权。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行使表决权。其他股东代理人行使表决权时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

五、普通选票采用划“√”、“×”和“○”方式，凡同意请划“√”，不同意请划“×”，弃权请划“○”。不填作弃权处理。

六、不使用本次会议统一发放的表决票，或夹写规定外文字或填写模糊无法辨认者，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七、会场设有一个流动票箱，股东/股东代理人按顺序投票。

八、投票结束后，由监票人当场打开票箱，清点和统计选票。

九、计票结束，由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9 日

议案一.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04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和《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项议题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请各位股东审议。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9 日

议案二.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现提交《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见附件。

本项议题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请各位股东审议。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9 日

附：《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5,250.99 万元，同比上升 3.7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100.75 万元，同比增长 5.89%。

一、工作概述

本报告期，为实现“成为全球商用厨具行业第一梯队企业”的目标，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四大发展战略”这一核心指南，稳步推动公司的各项经营活动。

在“品牌自主化”方面和“市场全球化”方面：

(1) 为了推动自主品牌的全球化市场布局，公司积极行动，对“85 国计划”所涉的国家或地区展开深入的实地市场调研。

(2) 在海外营销网络提升方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 20 个自建仓铺设以及 18 个代理仓的铺设。目前，英国仓库已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法国仓库建设工作，同时不断推进自有品牌在更多国家的落地。

(3) 截至本年度末，公司泰国生产基地地块二（一期）已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并正式进入产能爬坡阶段，同时预留地块以满足公司的生产规划及不断增长的海外市场销售需求，确保公司能够高效、顺畅地实施自主品牌市场全球化的进程。

(4) 2024 年度，美国 ATOSA 品牌凭借其卓越的产品品质和“保姆式”经销服务，再次荣获多项殊荣。美国国家餐馆协会(NRA)向本品牌颁发了“2024 年度厨房创新奖”；PRIDECentricResources 连续将本品牌评为“年度最佳设备供应商”，同时颁发“2024 核心价值创新奖”；此外，BullerFixtureCompany 也授予本品牌“年度最佳设备工厂”的荣誉。这些权威机构的认可不仅证明了公司在技术创新、产品质量和服务体系上的优势，更进一步巩固了其在美国市场的优质品牌形象。通过不懈的突破与创新，公司赢得了越来越多客户的信赖与支持。

在实施“产品系列化”和“设备智能化”这两大核心战略的过程中，公司始终以自主研发为根基，不断扩展和充实产品种类。依靠产品制造技术不断深入挖掘技术创新的潜力，将环保理念、智能制造技术以及自动化替代方案融入产品开发中。通过这一系列的努力，我们持续为客户创造多样化、高品质的产品。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04/13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 2024 年中期分红预案的议案》； 6.《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8.《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12.《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13.《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4.《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 15.《关于确认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6.《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7.《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8.《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的议案》；19.《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20.《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04/25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05/06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2、《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3、《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4、《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5、《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05/15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第三期、预留授予第二期解除限售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06/18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4、《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07/04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议案》；2、《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3、《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4、《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07/23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增加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议案》；2、《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和分支机构场所、变更经营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3、《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4、《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08/29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3、《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4、《关于修订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5、《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10/25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2、《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3、《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4、《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5、《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12/04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制定<证券投资管理>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4 年公司共召开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两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

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办公室认真做好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不断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投资价值，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战略管理行为。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4 月 25 日

议案三.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现提交《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见附件。

本项议题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请各位股东审议。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05 月 19 日

附：《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决策程序、经营管理、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行使了监督检查职能，公司监事会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股东合法权益、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包括：张艳杰女士为监事会主席、金静玉女士为非职工监事，程雯女士为职工监事。

一、2024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全体监事依法列席了各次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决策程序进行了监督。

（二）监事会积极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的重大活动，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程序行使了监督职责。

（三）监事会认真履行监督财务的职能，认为公司建立健全了比较完善的内控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有力地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工作的开展。

（四）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审议了如下事项：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4/04/13	四届十九次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议案
			7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8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11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2	关于确认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3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2	2024/04/25	四届二十次	1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3	2024/05/06	五届一次	1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	2024/05/15	五届二次	1	关于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第三期、预留授予第二期解除限售的议案
5	2024/06/18	五届三次	1	关于<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核实<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6	2024/07/04	五届四次	1	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议案
			2	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	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4	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	2024/07/23	五届五次	1	关于增加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议案
8	2024/08/29	五届六次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4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9	2024/10/25	五届七次	1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下列事项发表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投资者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能，对公司的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募集资金、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经认真审议一致认为：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公司能够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依法决策、依法管理、守法经营。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决策程序及决策事项科学、合法。公司在原有制度的基础上，不断修订和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有效地防范了企业的管理、经营和财务风险。2024 年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能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利益。监事会未发现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2024 年，公司财务行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进行运作。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意见及所涉及事项是客观公正的。

（三）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 2024 年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

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检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情况

1、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4 年 05 月 1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第三期、预留授予第二期解除限售的议案》，首次授予第三期、预留授予第二期合计 313.90 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解除限售。上述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将于 2024 年 05 月 27 日上市流通。

2024 年 07 月 0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和《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金可成、张伟强、周洪和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乐佳俊，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将其 4 人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99,000 股（其中：首次授予 84,000 股，预留授予 15,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以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张琴富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3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1. 《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调整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6.00 元/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7.00 元/股。2. 《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调整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15.00 元/股。3.《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以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张琴富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3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4.《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以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叶仙、陆其德，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将其 2 人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7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4 年 06 月 18 日，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24 年 06 月 29 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2024 年 07 月 04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将首次授予的价格从 16.50 元/股调整为 15.50 元/股，并按调整后的授予价向 154 名激励对象授予 422.90 万股限制性股票。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价格调整、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

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1. 《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调整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6.00 元/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7.00 元/股。2. 《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调整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15.00 元/股。3. 《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以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张琴富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3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4. 《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以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叶仙、陆其德，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将其 2 人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7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04 月 25 日

议案四.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现提交《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容见附件。

本项议题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请各位股东审议。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9 日

附：《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5,250.99 万元，同比上升 3.7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100.75 万元，同比增长 5.89%。

（一）资产负债情况比较表

项目/年度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同比变动 (%)
总资产 (万元)	422,573.62	383,813.21	10.10
流动资产 (万元)	264,062.72	251,528.03	4.98
应收账款 (万元)	24,756.13	18,370.34	34.76
非流动资产 (万元)	158,510.90	132,285.19	19.83
固定资产 (万元)	97,283.18	77,228.78	25.97
总负债 (万元)	143,715.06	101,306.95	41.86
流动负债 (万元)	100,731.68	73,234.10	37.55
非流动负债 (万元)	42,983.38	28,072.85	53.11
股东权益 (万元)	278,858.56	282,506.27	-1.29
资本公积 (万元)	103,537.19	96,402.02	7.40
盈余公积 (万元)	22,862.27	22,862.27	0.00
资产负债率 (%)	34.01	26.39	28.85

（二）利润情况比较表

项目/年度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变动 (%)
营业收入 (万元)	275,250.99	265,251.57	3.77

项目/年度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变动 (%)
销售费用 (万元)	36,253.48	32,258.85	12.38
管理费用 (万元)	16,898.23	15,030.08	12.43
研发费用 (万元)	6,288.01	6,557.99	-4.12
财务费用 (万元)	-2,461.16	-5,335.25	-53.87
利润总额 (万元)	62,878.39	58,012.85	8.39
净利润 (万元)	54,100.75	51,090.46	5.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54,100.75	51,090.46	5.89
少数股东损益 (万元)	-	-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29	1.22	5.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7.30	18.52	-6.59

(三) 现金流量情况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变动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万元)	63,590.42	82,850.97	-23.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万元)	-27,632.88	-5,456.24	406.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万元)	-54,138.13	-27,770.50	94.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万元)	-16,463.55	52,268.82	-131.50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5 日

议案五.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一、2024 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情况

（一）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具体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1,007,485.76 元，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12,100,820.99 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定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12,331,750.00 元人民币（含税，以 2024 年 12 月 25 日最新公告的股本数 42,466.35 万股为基数测算而得，实际分红金额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计算）。公司不进行送红股。2024 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方案已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12,381,750.00 元。综上，公司 2024 年度合计拟派发现金分红数额共计 424,713,500.00 元（含税），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78.50%。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0.45 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24,663,500 股，以此计算本次拟转增股本 191,098,575 股，转股后，公司总股本为 615,762,075 股。

如在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2025 年中期分红预案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公司拟定 2025 年半年度分红预案，提请股东大会

授权董事会在满足条件及派发上限的情况下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授权事项如下：在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金额大于 2025 年半年度分配金额的前提下，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为上限，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5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预案的议案》，会议应参加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董事 7 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全票同意通过该项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预案的议案》，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实际参加监事 3 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全票同意通过该项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规划，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项议题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请各位股东审议。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9 日

议案六.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公司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	

		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 东海证券、 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4 人次、纪律处分 1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罗联珩	2009 年	2007 年	2009 年	2022 年	签署或复核中源家居、永艺股份、银都股份、美迪凯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罗联珩	2009 年	2007 年	2009 年	2022 年	同上
	孙志清	2013 年	2011 年	2013 年	2021 年	签署或复核利欧股份、银都股份、美迪凯、海

						利得、永艺股份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新葵	1998 年	1997 年	1998 年	2019 年	签署克明面业 / 华菱钢铁 / 芒果超媒 / 湖南投资等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4 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财务审计报酬为 9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报酬为 15 万元，合计审计费用 110 万元较上一期持平。2025 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将根据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届时由双方协商确定具体报酬，收费原则较 2024 年未发生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在对公司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行准则，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内控现状，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该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符合相关要求。

（二）董事会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本项议题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请各位股东审议。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9 日

议案七.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 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公司及公司的下属公司拟于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贷款、综合授信融资额度。同时公司拟为下属公司在授信额度内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担保总额。

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情况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快速发展，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的生产需要，不断提高公司的运行效率，降低资金成本，优化负债结构，提高风险抵抗能力以应对不断变化的竞争需要，公司及下属公司拟于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贷款、综合授信融资额度，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资金业务、贸易融资、项目贷款等。同时，授权董事长于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在累计不超过 30 亿元的贷款、综合授信融资额度的前提下，决定与金融机构签署各类融资合同，并在此基础上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相关融资合同或其他相关法律文件。该事项有效期限为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

二、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在 30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内，公司拟为下属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金额将视公司及下属公司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上述担保额度内，不再就具体发生的担保另行召开董

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在上述担保额度内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调整担保方式并签署担保文件。担保事项需金融机构审核同意的，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本次担保额度的授权期限为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被担保对象包括目前已设立的控股子公司，以及在本担保额度授权期内新设立或新加入的控股子公司。

截至本次董事会审议日，已设立的担保金额分配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 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银都股份	ATOSA CATERING EQUIPMENT UK LTD	100%	95.83%	0	40,000.00	14.34%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	否	否
银都股份	ATOSA CATERING EQUIPMENT (France) SARL	100%	152.78%	0					
银都股份	ATOSA CATERING EQUIPMENT (Germany) GmbH	100%	244.48%	0					
银	ATOSA CATERING	100%	73.61%	0					

都 股 份	EQUIPMENT ITALY SRL								
银 都 股 份	ATOSA CATERING EQUIPMENT (AUSTRALIA) PTY LTD	100%	75.76%	0					
银 都 股 份	浙江开市酷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	100%	732.66%	0					
银 都 股 份	杭州银萨进出口有限 公司	100%	76.50%	0					
银 都 股 份	YINDU MEXICO, SOCIEDAD ANONIMA DE CAPITAL VARIABLE	100%	810.26%	0					
银 都 股 份	YINDU FRANCE INVESTMENT	100%	101.43%	0					
银 都 股 份	杭州银治软件科技有 限公司	100%	617.39%	0					
银 都 股 份	杭州银迪运营管理有 限公司	100%	109.22%	0					
2.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银都股份	杭州银瑞制冷电器有限公司	100%	40.03%	0					
银都股份	YD USA,INC.	100%	65.76%	0					
银都股份	ATOSA USA,INC.	100%	65.69%	0					
银都股份	CAPITAL BOULEVARD VENTURE,LLC	100%	44.47%	0					
银都股份	杭州银灏餐饮设备有限公司	100%	24.71%	0	60,000.00	21.52%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	否	否
银都股份	FLOW CHEER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100%	32.51%	0					
银都股份	ATOSA CATERING EQUIPMENT (THAILAND) CO.,LTD	100%	14.92%	0					
银都股份	ATOSA CANADA,INC.	100%	58.79%	0					

银都股份	YINDU UK LTD	100%	48.32%	0					
银都股份	阿托萨（香港）有限公司	100%	3.87%	0					
银都股份	ATOSA KITCHEN EQUIPMENT SPAIN, S.L.	100%	/	0					
银都股份	SMART KITCHEN SERVICE INC	100%	/	0					
二、对合营、联营企业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合营、联营企业									
无									
2.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合营、联营企业									
无									

(二)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序号	公司全称	经营范围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总负债 (万元)	资产负债率
1	ATOSA CATERING EQUIPMENT UK LTD	主要从事公司自主品牌产品在英国市场的开发、销售等业务	2012年8月30日	127.325万英镑	3,229.14	134.80	-183.94	3,094.33	95.83%

2	ATOSA CATERING EQUIPMENT (France) SARL	公司自主 品牌产品 在法国市 场的开 发、销售 等业务	2014 年3 月26 日	179.3 4万 欧元	5,778.49	-3,049.74	-658.50	8,828.23	152.78%
3	ATOSA CATERING EQUIPMENT (Germany) GmbH	主要从事 公司自主 品牌产品 在德国市 场的开 发、销售 等业务	2014 年4 月29 日	2.5万 欧元	2,682.06	-3,875.07	-876.72	6,557.13	244.48%
4	ATOSA CATERING EQUIPMENT ITALY SRL	从事公司 自主品牌 产品在意大利市场的 开发、 销售等业 务	2014 年6 月9 日	230 万欧元	6,606.57	1,743.29	300.39	4,863.28	73.61%
5	ATOSA CATERING EQUIPMENT (AUSTRALIA) PTY LTD	从事公司 自主品牌 产品在澳 大利亚市 场的开 发、销售 等业务	2018 年3 月20 日	1,000 澳币	4,403.70	1067.32	-372.85	3,336.38	75.76%
6	浙江开市酷网 络科技有限公 司	制冷、空 调设备销 售;机械设 备销售、 研发、租	2019 年9 月24 日	1,000 万元	21.39	-135.35	-15.07	156.74	732.66%

		赁;特种设备出租;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零售;研发等							
7	杭州银萨进出口有限公司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019年5月24日	500万元	14,045.58	3,300.75	799.12	10,744.83	76.50%
8	YINDU MEXICO, SOCIEDAD ANONIMA DE CAPITAL VARIABLE	从事公司自主品牌产品在墨西哥市场的开发、销售等业务	2022年7月13日	30000比索	44.09	-313.18	-200.06	357.27	810.26%
9	YINDU FRANCE INVESTMENT	投资	2022年10月12日	1000欧元	11,441.46	-163.09	-166.23	11,604.55	101.43%
10	杭州银治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销售、外包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	2023年5月6日	1000万元	16.68	-86.30	-237.69	102.97	617.39%

		备的批发及零售；技术进出口							
1 1	杭州银迪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园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房地产咨询；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	2023年7月21日	100万元	320.45	-29.54	37.50	349.99	109.22%

2.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序号	公司全称	经营范围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总负债 (万元)	资产负债率
1	杭州银瑞制冷电器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制冰机、冷柜制造；厨房设备配件生产加工。一般项目：无	2011年12月2日	500万元	8,881.43	5,326.13	1033.05	3,555.29	40.03%
2	YD USA,INC.	商用冰箱，展示柜，沙拉台，自助餐炉和份	2019年1月2日	300万美元	121,009.09	41,428.07	5,197.25	79,581.02	65.76%

		盘的销售 与进出口							
3	ATOSA USA,INC.	主要从事 公司自主 品牌产品 在美国市 场的开 发、销售 等业务	2012 年 7 月 2 日	100 万美 元	121,149.4 1	41,569.5 4	6,526.53	79,579.8 7	65.69%
4	CAPITAL BOULEVARD VENTURE,LLC	物产投资 等	2018 年 12 月 27 日	199 万美 元	6,215.45	3,451.67	365.70	2,763.78	44.47%
5	杭州银灏餐 饮设备有限 公司	许可经营 项目：西 厨设备及 自助餐设 备的生产 制造。一 般经营项 目：销售： 西厨设备 及自助餐 设备	2014 年 9 月 10 日	30 万 元	6,359.46	4,788.11	943.37	1,571.35	24.71%
6	FLOW CHEER INTERNATION AL TRADING LIMITED	贸易	2016 年 5 月 24 日	10,00 0 港 币	72,804.48	49,136.6 9	10,575.9 1	23,667.7 9	32.51%
7	ATOSA CATERING EQUIPMENT (THAILAND)	多功能环 保型冷藏 箱系列产 品、自助	2018 年 10 月 8 日	7.41 亿泰 铢	45,034.31	38,315.3 7	8,745.43	6,718.94	14.92%

	CO.,LTD	餐设备及西厨设备生产和销售							
8	ATOSA CANADA,INC.	商用冰箱,展示柜,沙拉台,自助餐炉和份盘的销售与进出口	2019年3月12日	92.55 2万 加币	14,307.46	5,896.81	1031.19	8,410.65	58.79%
9	YINDU UK LTD	投资	2022年6月7日	100 万英 镑	11,126.06	5,750.62	-296.15	5,375.62	48.32%
10	阿托萨(香港)有限公司	贸易及研发服务	2024年1月19日	1万 港币	1,297.94	1,247.65	3.50	50.29	3.87%
11	ATOSA KITCHEN EQUIPMENT SPAIN, S.L.	从事公司自主品牌产品在西班牙市场的开发、销售等业务	2020年8月21日	6000 欧元	/	/	/	/	/
12	SMART KITCHEN SERVICE INC	售后及维修服务	2016年6月13日	1500 美元	/	/	/	/	/

注：上述财务数据为下属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情况，未列示数据的公司目前均未实际开展业务。

本项议题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请各位股东审议。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9 日

议案八.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一、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审议及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4 年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计划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和接受服务	杭州西奥电梯有限公司	500	61.29	
	杭州富尔基制衣有限公司	100	-	
	杭州丝路凤凰丝绸文化有限公司	150	40.04	
向关联人供应商品和提供服务	型德国际有限公司	500	-	
	TYPICAL MIND INTERNATIONAL(USA) LIMITED	300	2.61	
	杭州丝路凤凰丝绸文化有限公司	150	159.18	
	杭州西奥电梯有限公司	500	109.30	
	杭州西奥现代化更新制造有限公司	300	-	

二、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和接受服务	杭州西奥电梯有限公司	500	3.58	61.29
	杭州富尔基制衣有限公司	100	-	-
	杭州丝路凤凰丝绸文化有限公司	150	7.23	40.04
向关联人供应商品和提供服务	型德国际有限公司	300	-	-
	TYPICAL MIND INTERNATIONAL(USA) LIMITED	300	-	2.61
	杭州丝路凤凰丝绸文化有限公司	300	4.14	159.18
	杭州西奥电梯有限公司	500	-	109.30
	杭州西奥现代化更新制造有限公司	300	-	-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杭州西奥电梯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107595187454，法定代表人周俊良，注册资本 50500 万元，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路 166 号，经营范围为生产、安装、改造、维修、研发、设计、维护保养：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及相关零配件；货物进出口；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电梯设备及机械设备的研发和技术服务；成年人非证书职业技能培训；会务服务；房屋租赁；机电安装工程施工；钢结构制造及安装；建筑机电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法定代表人周俊良为我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周俊杰的兄长。

(二)杭州富尔基制衣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王荣泉，注册资本 5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047471526000，住所为杭州市江干区凤起东路 888 号 1001 室，经营范围为制造、加工：服装；批发、零售：服装及辅料。

法定代表人王荣泉为我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周俊杰之姐的配偶。

(三)型德国际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在香港成立，公司注册号为 2618372，注册资本为 1 港币，经营范围为杂货。

副总经理王富强为我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周俊杰之姐的子女。

(四)TYPICAL MIND INTERNATIONAL(USA) LIMITED 于 2020 年 12 月在美国成立，公司负责人王富强为我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周俊杰之姐的子女。

(五)杭州丝路凤凰丝绸文化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王富强，注册资本 5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10MA2KEC2D7T，住所为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星桥街道星发街 22 号 5 楼 501 室，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服装制造；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服饰研发；面料纺织加工；服装服饰零售；针纺织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百货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王富强为我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周俊杰之姐的子女。

(六) 杭州西奥现代化更新制造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沈健康，董事长周俊良，注册资本 2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10MA2KEUJX8M，住所为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东湖街道临平经济技术开发区超峰东路 2 号南楼 404 室，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特种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建筑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玻璃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门窗制造加工;金属结构制造;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电线、电缆制造;特种设备设计;建设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其公司董事长周俊良为我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周俊杰的兄长。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一) 公司向关联方购买、销售产品，交易双方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

按照市场价格执行。

（二）交易的定价遵循以下政策：

- 1、实行政府定价的，适用政府定价；
- 2、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 3、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 4、交易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 5、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本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的，是公司正常业务开展所需，有利于降低采购成本，拓展销售收入。

（二）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将持续发生，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未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良影响，主营业务未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本项议题审议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请各位股东审议。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9 日

议案九.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为防范并降低外汇汇率及利率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拟在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经营稳健且资信良好的金融机构办理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累计金额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并同意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金额范围内负责签署或授权他人签署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相关的协议及文件。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受国际政治、经济等因素影响，为防范并降低外汇汇率及利率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选择适合的市场时机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从而有效避免汇率或利率大幅波动导致的不可预期的风险。公司及子公司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资金使用安排合理，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求。

（二）交易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金额不超过 30 亿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在授权额度及授权期限的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 30 亿人民币（或其他等值货币）。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资金为自有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汇的掉期业务、远期外汇买卖、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等产品。交易场所为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经营稳健且资信良好的金融机构。

（五）交易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六）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金额范围内负责签署或授权他人签署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相关的协议及文件。

二、审议程序

公司 2025 年 0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为防范并降低外汇汇率及利率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同意公司在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经营稳健且资信良好的金融机构办理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累计金额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并同意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金额范围内负责签署或授权他人签署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相关的协议及文件。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将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但进行外汇衍生品

交易仍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

外汇衍生品交易合约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将产生交易损益；在外汇衍生品的存续期内，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交易损益。交易合约公允价值的变动与其对应的风险资产的价值变动形成一定的对冲，但仍有亏损的可能性。

2、流动性风险

不合理的外汇衍生品的购买安排可能引发公司资金的流动性风险。外汇衍生品以公司外汇资产、负债为依据，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适时选择合适的外汇衍生品，适当选择净额交割外汇衍生品，可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以减少到期日现金流需求。

3、履约风险

不合适的交易对方选择可能引发公司购买外汇衍生品的履约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的交易对方均为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履约风险低。

4、操作风险

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5、其他风险

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合同约定条款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或正常执行仍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均为与基础业务密切相关的简单外汇衍生品，且该类外汇衍生品与基础业务在品种、规模、方向、期限等方面相互匹配，以遵循公司审慎、安全的风险管理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交易。

2、公司已制定专门的内部控制制度，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部门设置与人员配备、内部操作流程、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及信息隔离措施等作了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

3、公司将审慎审查，只允许与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经营稳健且资信良好的金融机构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4、公司内审部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稽查交易是否根据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5、本次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由公司财务部负责交易前的风险评估，分析交易的可行性及必要性，负责交易的具体操作办理，当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时及时上报风险评估变化情况并提出可行的应急止损措施。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提高应对汇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有利于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会计核算。最终会计处理以经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确认的会计报表为准。

本项议题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请各位股东审议。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9 日

议案十.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利用效率，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银都股份”）拟运用自有资金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拟开展的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以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

（二）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1、资金投向

为控制风险，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品种为风险可控的、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

2、投资品种

（1）银行中低风险结构性存款和理财类产品、券商收益凭证；

（2）债券、结构性票据、固定收益基金；

（3）中低风险资产管理计划、信托产品。

3、风险控制分析

尽管公司拟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 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

(2) 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5、产品投资期限

银行中低风险理财类产品、券商收益凭证、固定收益基金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债券、结构性票据、资管计划、信托产品投资期限原则上不超过两年。

(五) 授权期限及产品额度控制

授权期限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六) 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者合同等文件，公司管理层组织财务部实施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等具体事宜。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质押，公司将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七) 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二、履行合法表决程序的说明

2024年04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监事会同意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财务部负责办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中低风险现金管理等相关事宜，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者合同等文件。授权期限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12个月。

三、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严格按照治理结构及授权制度规定，对投资理财的事项从结构性审议授权到具体实施，均按照公司内部相关制度施行，本着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谨慎决策。在产品投向及产品类型选择上，均对产品的提供方和产品投向进行安全性审核，同时把握宏观经济走势，趋利避害；在产品类型上均选择风险可控的、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并与受托

方保持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在公司董事会批准的投资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其他法律性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操作。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二）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之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本项议题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请各位股东审议。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9 日

议案十一.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及董事会运作的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确认 2024 年度公司向董事支付具体薪酬，以及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子议案 1: 关于第五届非独立董事周俊杰先生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姓名	职务	2024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周俊杰	董事长	156.56	将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并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

子议案 2: 关于第五届非独立董事吕威先生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姓名	职务	2024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吕威	副董事长	126.56	将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并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

子议案 3: 关于第五届非独立董事朱智毅先生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姓名	职务	2024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朱智毅	董事、副	257.50	将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并按公

	总经理		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
--	-----	--	------------------------

注：该董事同时为高级管理人员。

子议案 4：关于第五届非独立董事蒋小林先生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姓名	职务	2024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蒋小林	董事	/	/

注：该董事未在公司领取薪酬。

子议案 5：关于第五届独立董事刘晓松先生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姓名	职务	2024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元）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元）
刘晓松	独立董事	46,667.00	70,000

子议案 6：关于第五届独立董事孟庆君先生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姓名	职务	2024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元）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元）
孟庆君	独立董事	46,667.00	70,000

子议案 7：关于第五届独立董事肖佳佳女士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姓名	职务	2024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元）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元）
肖佳佳	独立董事	46,667.00	70,000

子议案 8：关于第四届独立董事厉国威先生、肖杨女士、YEO CHOO TECK 先生 2024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姓名	职务	2024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元）
----	----	------------------------

厉国威	独立董事	15,000.00
肖 杨	独立董事	15,000.00
YEO CHOO TECK	独立董事	15,000.00

本议案分为八个子议案，议题审议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后生效。

请各位股东审议。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9 日

议案十二.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及监事会运作的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确认 2024 年度公司向监事支付具体薪酬，以及 2025 年监事薪酬方案。

一、监事 2024 年度薪酬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万元)	备注
张艳杰	监事会主席	38.73	各监事并未领取监事津贴，薪酬为在公司岗位所得。
金静玉	监事	13.18	
程雯	监事	12.46	

二、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2024 年度公司监事将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并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本议案分成 3 个子议案进行审议，分别审议张艳杰、金静玉、程雯三位监事的确认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本项议题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请各位股东审议。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9 日

议案十三.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查和讨论，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罗平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5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已于 2024 年 02 月 05 日在中登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应回购过户及注销登记手续，总股本由 **420,648,000** 股变更为 **420,643,500** 股。

2、经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查和讨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授权，以 2024 年 07 月 04 日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向 154 名激励对象授予 422.90 万股限制性股票。缴款过程中，1 名激励对象李曲叠自愿放弃其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份额，共 1.00 万股。因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激励对象 153 名，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 **421.90** 万股。公司已于 2024 年 07 月 19 日在中登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总股本由 **420,643,500** 股变更为 **424,862,500** 股。

3、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查和讨论，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金可成、张伟强、周洪和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乐佳俊，因离职原因，公司对其 4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99,000** 股（其中：首次授予 **84,000** 股，预留授予 **15,00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已于 2024 年 08 月 29 日向中登上海分公司完成办理相应回购过户手续，公司总股本由 **424,862,500** 股变更为 **424,763,500** 股。

4、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查和讨论，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张琴富和《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叶仙、陆其德，均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对其 3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00,000** 股（其中：2021 年首次授予 **30,000** 股，2024 年首次授予 **70,00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开设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3093598），并已向中登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相应回购过户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完成注销，公司总股本由 **424,763,500** 股变更为 **424,663,500** 股。

二、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情况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0,648,000 元。</p> <p>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20,648,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均为人民币普通股。</p>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0,643,500 元。</p> <p>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20,643,500 元，每股面值 1 元，均为人民币普通股。</p>
2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p>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p>

	420,643,500 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20,643,500 元，每股面值 1 元， 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424,862,500 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24,862,5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均 为人民币普通股。
3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4,862,500 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24,862,500 股，每股面值 1 元， 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4,763,500 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24,763,5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均 为人民币普通股。
4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4,763,500 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24,763,500 股，每股面值 1 元， 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4,663,500 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24,663,5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均 为人民币普通股。

本项议题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请各位股东审议。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19 日